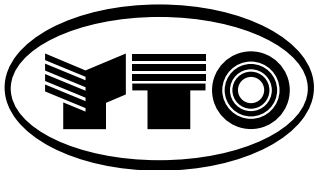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本公司對外提供擔保的公告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資料

- 被擔保人名稱：通過融資租賃、買方信貸業務購買本公司礦用車產品的用戶(「**礦用車用戶**」)

(本公司擬對礦用車用戶提供的有關擔保下稱「**本次擔保**」。)

- 本次擔保總額度及已實際提供的擔保額：

本公司本次擔保總額度合計將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對礦用車用戶實際提供擔保餘額為人民幣618萬元。

- 本次擔保是否有反擔保：所有本公司對外擔保均需礦用車用戶提供反擔保。
- 本公司對外擔保逾期的累計金額：無

一. 擔保情況概述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一拖(洛陽)神通工程機械有限公司擬通過融資租賃、買方信貸業務進行礦用車產品銷售，即由金融機構向礦用車用戶提供資金融通，本公司為礦用車用戶提供擔保，礦用車用戶向金融機構分期償付貸款。本公司本次擬為礦用車用戶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的擔保。該擔保額度可循環使用。

本次本公司為礦用車用戶提供擔保，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大會(「**股東大會**」)批准。有關上述擔保額度的有效期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2014年股東周年大會召開日止。

二. 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礦用車用戶為通過融資租賃、買方信貸業務模式購買礦用車產品的用戶。同時，礦用車用戶均為本公司非關連人士，並且經本公司及金融機構對其資信狀況、還款能力及銷售能力等進行綜合評價後選定。

三. 擔保協議的主要內容

擔保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連帶責任保證擔保和回購擔保等。

在擔保額度內，本公司將根據實際業務需要，與金融機構簽訂具體擔保協議。

四. 董事會意見

於2014年4月28日，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以10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審議通過了《關於本公司向礦用車產品用戶提供擔保的議案》。

本公司設立了專門的管理部門，根據《融資租賃、買方信貸業務管理辦法》，在業務開展前，通過「貸前調查、資信評分制度」對礦用車用戶的資信狀況、還款能力進行審核，決定是否開展融資銷售業務。礦用車產品融資租賃、買方信貸業務銷售模式下，礦用車用戶首先需支付不低於礦用車總價款及融資額一定比例的首付款和保證金。本公司為礦用車用戶提供擔保，礦用車用戶必須提供有效的可以覆蓋全部風險敞口的資產抵押等反擔保。

本公司制訂並嚴格執行關於融資租賃、買方信貸業務相關管理制度及流程，採取相應的風險防範措施能控制本公司為礦用車用戶提供擔保的風險。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次擔保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鑒於上述，董事會建議本公司股東投票贊成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有關上述擔保的普通決議案。

五. 本公司累計對外擔保金額及逾期擔保的累計金額

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無逾期擔保。

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對外擔保累計金額為人民幣49,854萬元，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1.14%。

六. 一般資料

本次擔保需經股東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倘若本公司就上述個別對外擔保需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進行相關披露或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將及時按照上市規則履行相關程序。

七. 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大會，藉以（其中包括）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上述擔保。於股東大會上，將以投票方式就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進行表決。股東大會通告將儘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
公司秘書

中國·洛陽

2014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為趙剡水先生；本公司副董事長為王二龍先生；其他董事會成員為：四位董事閆麟角先生、郭志強先生、劉繼國先生及吳勇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暹國先生、張秋生先生、邢敏先生及吳德龍先生。

* 僅供識別